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文件

晋文旅办发〔2025〕20号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大地绘彩——2025年农民 画大展”作品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省文化馆：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繁荣发展乡村文化，培育文明乡风，助力乡村振兴，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服务司、中国国家博物馆定于2025年10月在国家博物馆举办“大地绘彩——2025年农民画大展”展览。根据工作安排，现将我省开展农民画作品征集工作通知如下：

一、作品要求

（一）作品主题

以“乡村活力·时代精神”为主题，围绕乡村生产生活、生

态文明建设和乡村振兴成就等进行创作，创作内容应富有时代气息，彰显新时代中国农民拼搏精神和乡村发展活力，展现新时代农民风采、农村新貌、农业新态，特别是乡村振兴所取得的历史性成就。

（二）作品形式

投稿作品为农民画，材质不限，以架上绘画为主。鼓励根据展览主题，运用新模式、新手段、新技法的新创作。

（三）作品要求

1. 作品尺寸：原则上宽长不大于 90cm × 120cm(含装裱外沿)。
2. 信息标注：作品背面右下方用楷书注明作者姓名（以身份证为准，要求身份信息真实，准确有效）、作品名称（与画面相同）、报送省份、联系电话。

二、投稿要求

（一）本次活动面向农民画创作者公开征集，鼓励农民画家或农民画爱好者踊跃投稿。

（二）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严禁使用高仿、代笔、抄袭他人、复制自己的作品参展，且作品的任何部分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或专有权利。如因此造成任何法律纠纷或责任，作者自负。作者应给予主办方和相关单位完整作品授权。

（三）每位投稿者仅限投稿 1 张（含合作），多投者（重复

投稿者) 不予受理。投稿者须提供作品电子照片 1 张, 统一采用 JPG 格式, 色彩模式 RGB, 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 单个文件大小不小于 5M(请留存不小于 20M 的照片源文件, 以便后续出版使用), 文件名统一格式为 “作者+作品名”。参加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服务司复评需邮寄原件参加评审。

(四) 各市文旅局组织本市行政区域内投稿者填写《作品报名表》(见附件 1)、《作品授权书》(见附件 2), 同时以市为单位, 将作品的电子照片和《作品报名表》《作品授权书》(扫描件) 电子版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省文化和旅游厅不面向个人收件。

三、工作流程

(一) 组织推荐

各市文旅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民画作品的征集、推荐工作, 各市推荐的作品不超过 5 幅。

(二) 专家评选

省文化馆组织专家对各市文旅局推荐的作品通过电子照片形式进行评选, 最终确定报送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服务司参选作品 30 幅。

(三) 成果应用

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服务司评选出一批优秀作品在 “大地绘彩——2025 年农民画大展” 中展出。参展作品由主办单位编辑出版

展览图录，每位参展作者赠送画册一本，并颁发相关证书，邀请相关单位和农民画作者到国家博物馆参加农民画现场体验与教学活动。

四、时间安排

本次征集工作分五个阶段。

第一阶段，开展作品征集：2025年6月6日前，各市文旅局组织开展广泛宣传，并开展作品征集工作。

第二阶段，推荐电子作品：2025年6月7日至2025年6月25日，各市文旅局开展本地作品的遴选推荐工作，将推荐作者相关电子文件（含作品电子照片、《作品报名表》《作品授权书》）和作品汇总表（见附件3）等材料以市为单位统一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邮件名称为“市+农民画作品展”。

第三阶段，开展省级评选：2025年6月26日至2025年7月3日，省文化馆组织专家对各市文旅局推荐的作品电子照片进行评选，确定我省推荐参展作品。

第四阶段，寄送作品原件：2025年7月22日至2025年8月1日，省文旅厅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服务司初评结果，委托省文化馆收集并统一寄送复评作品原件，邮寄截止时间：2025年8月1日（以收件地邮戳为准），邮寄地址另行通知。

第五阶段，组织参加复评：2025年8月2日至2025年8月15日，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服务司、国家博物馆将组织专家进行复

评，确定入展作品。

五、有关要求

（一）请各市文旅局、省文化馆高度重视，充分认识此次农民画作品征集工作的重要意义，认真组织实施，严格按照时间安排，及时报送相关材料和作品。

（二）各市文旅局、省文化馆要在作品推荐、省级评选阶段严把意识形态关，推荐作品须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确保政治导向、舆论导向正确。

（三）推荐报送作品不必装框，由主办单位统一装框。作品原件寄送须妥善包装并购买保险，通过正规物流公司邮寄，防止邮寄中破损遗失。

（四）主办单位对参展作品有展览、研究、摄影、录像、出版和宣传权。

（五）本次征集工作不收取任何费用。复评落选作品，将邮寄退还至推荐的市文旅局，电子邮件信息由主办单位删除。参展作品在展览结束后，将邮寄退还至推荐的市文旅局（已确认为收藏作品的除外）。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文化馆：吕 宏 马彦卿

联系电话：18035114558 15934115021

邮 箱：631859236@qq.com

- 附件：1. “大地绘彩——2025 年农民画大展” 作品报名表
2. “大地绘彩——2025 年农民画大展” 作品授权书
3. “大地绘彩——2025 年农民画大展” 作品汇总表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大地绘彩——2025 年农民画大展” 作品报名表

一、作品信息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作品尺寸	_____cm宽 × _____cm长	作品材质	
创作时间	_____年____月	作品是否有出版或获奖	☐ 无 ☐ 有：_____
有无特殊运输、保存和展示要求	☐ 无 ☐ 有：_____	有无衍生文创产品	☐ 无 ☐ 有：（是否已量产，说明用途、材质、尺寸、定价和购买渠道并上传图片）
画作描述：（200字，含对画作主题、创意思路、内容表达的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等方面的描述） 创作技法：（200字，介绍制作工艺、技法、流派、起源、发展沿革和传承，以及市场和文创开发等情况）			

二、作者信息				
姓 名		性 别		免冠白底 证件照
出生年月日		民 族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座机号码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收退件地址				
现工作单位				
作者简介：（300 字） 				
作者承诺	我自愿参加“大地绘彩——2025 年农民画大展”展览活动，遵守主办单位有关要求和规则，严格自律创作推广展示和线上线下行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唱响主旋律，传递正能量；积极响应和参与主办单位组织策划的活动；不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否则，一切后果由我个人承担，并赔偿和消除为此造成的一切损害。 同意主办单位有关版权授让、作品参展等活动安排。作品一经入选参展，按照规定时间无条件将原件寄送至指定地址，原作寄送须妥善包装并上保险，通过正规物流公司寄送，邮寄过程中破损遗失主办方不承担责任。展览过程中，展览主办方负责展品的安全，展览结束后主办方按照作者意愿入藏作品或将原作退还，原作退还由个人负责投保。 作者签名：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作者身份证正反面照片)
三、作品照片	

附件 2

“大地绘彩——2025 年农民画大展” 作品授权书

兹同意参加“大地绘彩——2025 年农民画大展”活动，将本人创作的作品《_____》原作以及电子图片、文字、视频等内容授权给本次活动举办单位免费使用。

具体授予各举办单位的权利包括：展览权、复印权、表演权、放映权、广播权、汇编权、出版权、信息网络传播权，并且同意各举办单位将前述权利种类再许可给各级公共文化机构、各合作单位用于开展公益性服务。如有商业开发合作意向另行约定，各举办单位享有优先权。

授权人承诺作品及有关展示内容不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若作品及上传平台展示的内容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由授权人解决并承担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的授权期限为十年。期满时，授权人若无相反意思表示，本次活动的举办单位可在本授权书约定范围内继续使用。

授权人（作者签名）：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大地绘彩——2025 年农民画大展” 作品汇总表

推荐单位（加盖公章）：

市文化和旅游局

序号	作品名称	作者	尺寸 (画心) 宽×长	尺寸 (含裱) 宽×长	材质	创作 时间
1						
2						
3						
4						
5						
6						
...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以上联系方式请务必确保真实准确，以便能够第一时间接收初评结果及退还作品。）

